



臺灣文獻史料叢刊

第三輯

(57)

清代琉球紀  
清代琉球紀

(合訂本)

臺灣大通書局印行

# 弁言

本書爲繼前編「使琉球錄三種」（「文叢」第二八七種）後的另一集刊，收錄清代冊封琉球若干「使錄」及有關文獻共十二種，題曰「清代琉球紀錄集輯」。前編「三種」純爲明代「使錄」（詳見該書「弁言」），惜尙有已知的郭汝霖撰「使琉球錄」及杜三策從客胡靖撰「記錄」（周煌撰「琉球國志略」採用書目）著錄作「胡靖崇禎癸酉記錄」二種未見傳本，不獲其全（今知美國國會圖書館藏有「郭錄」、夏威夷大學琉球研究所藏有胡撰「杜天使冊封琉球眞記奇觀」，後者是否爲「志略」所稱「記錄」？待考）；本書所集清代文獻，遺漏亦不在少（詳後）：均有待繼續搜求。

本書收錄，亦以「使錄」爲主。按清代冊封琉球凡八使：康熙元年，遣張學禮、王垓封尙質；二十二年，遣汪楫、林麟焜封尙貞；五十八年，遣海寶、徐葆光封尙敬；乾隆二十二年，遣全魁、周煌封尙穆；嘉慶四年，遣趙文楷、李鼎元封尙溫；十二年，遣齊鯤、費賜章封尙灝；道光十九年，遣林鴻章、高人鑑封尙育；同治五年，遣趙新、于光甲封尙泰。每使或由正使、或由副使，例有撰述；惟體例不一，已非明代「使錄」型式。茲列舉所收十二種文獻，並略作說明：

（一）張學禮撰「使琉球記」，爲「使錄」之一種。此在周煌「志略」簡稱「張

錄」。

(二) 張學禮撰「中山紀略」，爲前一種「使錄」之附屬篇。以上(一)(二)二種，據「小方壺齋輿地叢鈔」本；並以「說鈴」本參校，補其原序。

(三) 王士禎撰「琉球入太學始末」，作於康熙三十年代，時當汪、林使琉以後。據廣文書局「史料叢編」影印本，惜來源未詳。

(四) 徐葆光撰「中山傳信錄」，亦爲「使錄」之一種。所撰條目紛繁，頗爲詳備；然類多不相統系，稍嫌凌雜。此錄據「小方壺齋輿地叢鈔」本。

(五) 趙文楷撰「槎上存稿」，爲偕同副使李鼎元使琉所作的詩稿。副使另有撰述，目見後一種。至稿中自京赴閩陸行部分，已量予刪節。此稿據「太湖趙氏家集叢刻」本。

(六) 李鼎元撰「使琉球記」，亦爲「使錄」之一種。以日記體裁，詳記出使始末。

(七) 黃景福撰「中山見聞辨異」，似出於嘉慶十二年所遭冊使齊、費等從客之筆。蓋文中嘗引有「李錄」(按即李撰「使琉球記」)云云，時在趙、李使琉之後。既以「見聞」辨異，在文中又一則曰「冊使費公詩註」云云，再則曰「今以冊使費公『六月炎天放紙鳶』之句證之益信」云云，與於齊、費出使之役，應無疑問。

(八) 錢撰「琉球實錄」，原脫作者之名；文末有「同治甲子(三年)」，英與日本

構釁，將議取琉球爲駐兵計」句，撰作時間當在後此不久。

(九) 姚文棟譯「琉球說略」，出處未明（似爲日文中譯）。

(一〇) 中根淑撰「琉球形勢略」，作者日人。以上二文，對於琉球地理今昔的異同，多所折合。察其撰作時間，約在同治年間。

(一一) 王韜撰「琉球朝貢考」。

(一二) 王韜撰「琉球向歸日本辨」。以上二文，均作於同治甲戌（十三年）日兵侵臺之後。當年日兵侵臺事件，日人藉口琉球難民漂臺被牡丹社人殺害所引起，儼然以琉球宗主國自居；王氏援據史實，闢之甚悉。以上（六）至（一二）七種，據「小方壺齋輿地叢鈔」本。

至於已見前述的周煌撰「琉球國志略」，亦爲「使錄」之一種；係以「志體擬錄」（引「志略」「凡例」語），凡十六卷。此書將另刊單行本，列爲「文叢」第二九三種。考清代八使琉球，除上文所見諸錄以外，在全、周以前，著錄於「志略」「採用書目」者，尚有汪楫撰「使琉球雜錄」、「中山沿革志」（另有「冊封疏抄」）等（詩集猶不在內）；趙、李以後，齊、費時已有「續琉球國志略」之作（作者未悉），至趙新又再續之。此外，在本書黃撰「中山見聞辨異」中並引有前教習潘相「見聞錄」；未悉潘氏究爲何許人？亦未知何時所作。要之，清代有關琉球「使錄」等文獻尙多，自非已盡於

此。

末了，尙附一言：另有嘉慶中沈復（三白）「浮生六記」足本所見「中山記歷」一篇，疑係後人剽襲附會之作，並無參考價值。「沈文」云以趙文楷（字介山）從客身分，記隨使琉球見聞；而按其語句，幾均出自「李錄」。其中斷章截句，前後不相呼應，所在多有；此處限於篇幅，不擬歷數。茲僅舉證一事：封舟回國，於嘉慶五年十月二十九日在溫州南、北柘山洋面遇「賊船」襲擊後，「北風大至，浪飛過船」（引原文）；「李錄」續記云：「余倦極思臥，……遂解衣熟睡，付之不見不聞」。次日，「李錄」云：「夢中聞舟人譁曰：『到官塘矣』！驚起。介山、從客皆一夜不眠，語余曰：『險至此，服汝能睡；設葬魚腹，亦爲糊塗鬼矣』！余曰：『險奈何』？介山曰：『……每側，則篷皆臥水。一浪蓋船，則船身入水，惟聞瀑布聲垂流不息。其不覆者，幸耳』！余曰：『脫覆，君等能免之乎？余樂捨得一覺，又忘其險，幸矣』！介山乃大笑」。而「沈文」於「浪飛過船」下即云：『夢中聞舟人譁曰：『到官塘矣』！驚起。從客（此已非沈氏口氣）皆一夜不眠，語余曰：『險至此，汝尙能睡耶』？余問其狀；曰：『每側，則篷皆臥水。一浪蓋船，則船身入水，惟聞瀑布聲垂流不息。其不覆者，幸耶』！余笑應之曰：『設覆，君等能免乎？余入黑甜鄉，未曾目擊其險，豈非幸乎』！彼此所記——除「沈文」略避介山以外，如出一轍。試想：凡屬記述身歷其境的動態文字，能有

此巧合嗎？「沈文」顯爲剽襲之作。但沈擅於文，決不爲此。考「中山記歷」與同書「養生記遺」篇同爲「六記」原缺而據稱係屬後來發現之文，自爲後人附會之作。而況近人已有所指出「養生記遺」篇與曾國藩文雷同，亦疑後人僞作（見五十九年十二月十一、十二兩日「中央日報副刊」江文進「浮生六記的一些問題」）；以彼例此，亦足爲一證。茲有以「該文係沈作抑爲後人依李記改寫」（？）爲言，因不憚辭費，連帶附及之。（吳幅員）

本書所收，以徐撰「中山傳信錄」及李撰「使琉球記」篇幅較多。編校已定，又獲見兩錄原刻本；「徐錄」刊於康熙六十年、「李錄」刊於嘉慶七年，各分六卷。「小方壺齋輿地叢鈔」本係「彙鈔」刊印，比校之下，發見除各略去卷次外，文字亦有所刪節。「李錄」所刪較少，大都均屬自京赴閩所經若干地理典故（亦即一些考釋文字），無損「使錄」價值；惟其後略去自琉返國前（嘉慶五年十月十六日）所引「汪錄」有關海上往返鍼路一節，仍有補回必要。關於這一段文字，現已重新加入；餘可不必再計。惟「徐錄」原刻有圖、有表，「叢鈔」本刪節殊多；如今後情形許可，當另重刊單行本，還其本來面目（幅員又記）。

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九二種

清代琉球紀錄集輯

諸家



# 清代琉球紀錄集輯目錄

使琉球記	張學禮 (一)
中山紀略	張學禮 (一一)
琉球入太學始末	王士禎 (一七)
中山傳信錄	徐葆光 (二)
槎上存稿	趙文楷 (六七)
使琉球記	李鼎元 (三三)
中山見聞辨異	黃景福 (三七)
琉球實錄	錢□□ (三五)
琉球說略 (譯述)	姚文棟 (三六一)
琉球形勢略	中根淑 (三七三)
琉球朝貢考	王 韜 (三五)
琉球向歸日本辨	王 韜 (三七)

# 清代琉球紀錄集輯(上)

## 使琉球記

張學禮

### 王序

立菴外兄之奉使中山也，觴而送之西子之湖；舉酒酹地曰：「願蓬萊水淺，安瀾如湖；奉天子命，其速竣事還，當以卮酒謝西湖也」。越明年歸，余又遲之湖上，相見甚歡；又舉酒酹湖，不負前約。是時月淡柳柔，烟鬟花靨，駘宕綽約，弄姿三雅之間；笑指孤山，語立菴曰：「白傅詩謂『到岸請君回首望，蓬萊宮在海中央』。余聞馬齒、姑米皆插洪波中，得無是耶？」立菴笑，出「使中山記」俾余讀之。開卷尺許，四山風來、水過堤上，林鳥叫號、殘月倏落；酒撫卷歎息曰：「境遇何常，或燕燕居息、或盡瘁事國、或栖遲偃仰、或王事鞅掌，信不誣也」。立菴乘長風、破萬里浪，爲國懷徠異域，奚啻天上客星！而予以麋鹿野姿，早棄林壑，逍遙自恣於山水之間；其爲度越，可道里計哉！雖然，掛驢拾月、舍棹攜琴，兩人興致正復不淺；把酒臨風，亦何有焉！書罷，千巒始開，雙水如笑。

康熙甲辰花朝，眷弟王言頓首題於西冷之寓樓。

### 趙序

古者，使臣不越甸服、侯服之內，而皇華四牡歌咏慰勞，無窮焉。今立菴張公遠使絕域，海

若、陽侯皆識御史驄矣；其爲歌咏慰勞，宜何如哉！迺甫登陸解裝，輒書其道里風濤之險，述其奉揚旆命、下國輸誠委順之情。美哉！一何其實而不華、文而有體也耶！立菴歸朝，公卿故人勞苦問訊，當把玩是編，感其忠摯誠悃可格神明，而又無乘槎擊空之語；即以此當成周盛時郊勞贈答，可也。異日相天子成郅隆之治，重譯來者報曰「海不揚波已三年矣」！則今日所記波濤風雨之鄉，安知非異日鏡水石帆、安流呼嘯之地也哉！其可以慰立菴矣。讀畢，聊書其首。

時康熙甲辰端月，欽命總督浙江等處地方軍務兼理糧餉太子少保、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趙廷臣頓首拜題。

琉球，東海小國也。唐、宋以來，世奉正朔。王姓尙，名質；自明季請封未果，使者留滯閩中。順治三年福建平，通事謝必振自江寧具投經略洪承疇，轉送進京。禮部題「勅印未繳，不便遣封」；必振取繳勅印，飄流日本。十一年七月，始來部，請冊封。循舊典，應差科員、行人，學禮與今副使王垓實膺是選。召對太和殿，正副使俱賜一品麒麟服、玉帶、東珠頂，賜御酒、勅印，差官護送前往。辭朝，蒙世祖召詢家世，學禮奏：「臣弟學聖，忝任福建巡撫。臣有子六人：長子思明，見任江南分巡道；次子思恭，見任參領，管佐領事；三子思齊，廣平知縣；四子思行，吏部筆帖式；五子思信，廕生；六子思任，廕生，候補筆帖式。嫡孫景芳，世職阿達哈哈番」。世祖聞奏，大悅：「卿乃巨族老臣，福祿來崇，子孫繩繩；此去無妨」！賜茶畢，辭行。十月，抵江寧，

因遴選隨行醫官趙政之、賁耀陵。次年正月，至武林；天文生朱廷樞病故，移咨督、撫請補。三月，入閩造船；藩司詳稱：『舊例，舵木用鐵力。其木產於廣西，由海道運；今遊氛未靖，未可計程至也。敢請緩期！』因留閩四載。新補天文生黃道隆又故，仍請補。奉旨：『海氛未靖，欽差官暫行掣回；俟平定之日，另行差遣』。十五年，進京繳勅印。世祖宣至殿上，賜茶；謝恩，仍入兵垣辦事。是年，裁左、右科員，改授江南道御史，掌河南道；奉差河東巡鹽。事竣，值鼎湖昇遐，今上即位；維新出治，考核臣工。奉旨：『張學禮已差册封琉球，爲何不去？』禮部回奏「世祖掣回」。上念遐方盼待日久，員役物故多人，遲延或有隱情；再奏再駁，竟議革職；所以勤遠略也。

元年十月，忽奉上傳：『張學禮、王垓仍差册封琉球；事竣之日，以原官用』。棄故圖新，所以勵勞臣也。補差天文生李光宏、太醫吳燕時，聘請從客陳翼等；於十一月就道。

二年四月，抵閩；督、撫設席於南臺，閱視船隻。其船形如梭子，上下三層，闊二丈二尺、長十八丈、高二丈三尺。桅艙左、右二門，中官廳，次房艙；後立天妃堂，船尾設戰臺。桅杆，衆木湊合，高十八丈，俱用鐵裹；杆頭有斗，可容數人觀風瞭望。船內有水井二口，設官司啓閉，不妄用涓滴。船底用石鋪壓，上層列中礮十六位、中層列大礮八位。是日，設祭，封桅礮訖；詢舵之所來，云有紅毛國進貢請兵，船數隻已回，

留三隻，現泊江上，因購得鐵力木舵。隨往泊所視之，有侍郎總兵二員、從役三四十人。其人面白髮黃、眼綠鼻高，戴黑圓帽、執紅棍者爲尊。官穿紅哆囉呢，從員穿青綠；高底木屐，前高後低。其船底用鐵包，縫以鉛灌。桅杆三節：如風大，用一節；風小，用二節；再微，用三節。每節有盤，無斗；盤容數人。其船堅而且穩，左右前後俱有大礮，過海最善。所造二舟雖堅固不及，而寬、廣過之。督撥水師守備王祚昌、魏文耀、千總陳蘭、施恩、兵丁二百五十餘名、長隨五十餘名、傳宣二員、聽用四員、管水井二員、通事二員、管舵管羅鏡二員、書吏門阜轎傘役百餘名、吹手十六名、舵工二十餘名、水手六十餘名，擇吉於五月初四日登舟。初八日，迎供天妃像。十一日，靖藩設宴。次日，督、撫、藩、臬出餞於南臺，從官以下籩豆有加，以光使臣、昭國體也。十七日，泊林浦。十八日，過鼓山。十九日，過羅星塔。二十日，過閩安鎮，鎮將李遣游擊鄭洪以鳥船百餘、兵三千護送出海。次猴嶼，祭天妃。二十二日，候風广石。風汛不定，復回猴嶼；再過閩安，避風羅星塔下。閱十日，風汛定，再過猴嶼；見梅花所故城，荒榛瓦礫，滿目淒然。通官謝必振稟云：『天妃姓蔡，此地人；爲父投海身亡，後封天妃。本朝定鼎，尙未封』。於是至廟行香，許事竣請封。

初七日，西南風微起，向闕叩辭。時長子思明已解任，送至海口，不忍分離，必欲隨侍；再四拒之，乃止。出海口，中流風作，護舟遊徼左右；礮流旌掣，閃電虹飛。礮

聲轟動，空海如沸。坐戰臺，顧而喜曰：『馬之罄控在人，舟之旋折亦復如是。有軍如此，何煩朝廷南顧憂爲！』是日，至白洋，大風息，雲霧散；忽見賊船一隻，隨令游擊領兵發礮，擊碎賊船，殺賊百餘。道開，舉帆長往；鄭之舟師亦辭歸矣。初九日，浪急風猛，水飛如立；舟中人顛覆嘔逆，呻吟不絕。水色有異，深青如藍；舟子曰：『入大洋矣！』頃之，有白水一線，橫亘南北；舟子曰：『過分水洋矣！此天之所以界中外者』。隨見羣魚鬐鬣，有人立者，有飛舞水面者，有作相撲狀者；魚之脊翅豎如大桅，周圍旋繞。舟子曰：『水族聞封舟過海，歡忭來朝；此祥徵也』。海洋之水，綠、白、紅、藍，歷歷如繪；汲起視之，其清如一：不能解也。十一日早，忽見一山橫於舟前，首尾約長千丈；隨將洋鏡照之，非山、非雲，乃巨魚耳。於是令僧道設醮施食，其魚漸沈，與水相平，猶如沙嶼蘆葦；至晚潛消。十二日，過糠洋，風恬浪靜，天水若一。日出，則海水俱紅；月現，則碧天皓潔。時有大沙魚二尾，長三丈餘，隨舟左右。每一尾，有小魚二尾隨之，亦不離左右；形如河魴，花綠可愛。又見一魚，長丈餘；身黑尾紅，腦上方白如玉印。是夜，飲於戰臺。宵深無風，忽聽船旁嘩水聲，其船動搖；繼噴水滿船。舟子曰：『此乃大魚戲水，勿驚！』連日無風，船浮水面，膠滯不前。通官謝必振稟：『已離梅花所七日，不見一山；舟中水米且盡，枵腹三日矣。惟有順流七島，冀活兩舟』。余聞七島去中山遠，有羈王命；不可。令舵工上斗瞭望，見東北一山形，圓

卑如覆盂，四面無址；諒無居民，心甚疑。十五日，有風自北來，又見一山如長蛇蜿蜒水中。至晚，抵山下；見柴薪堆積，知有居民。恐有礁石，不敢近；遶山行，以待天明。居民驚疑，遞入深山。差王大夫、鄭通使上山探問，云是琉球北山，與日本交界；舉舟歡忭。隨有地方官進水、薪，居民亦至；問所見小山，云乃尤家埠琉璜山也，北去日本、東去弱水洋矣。過此，當飄蓬萊扶桑，不知何日西還矣。倘神不假北風引舟南行，過此將安之乎！痛定追思，喜逾望外。泊一宿，差琉人破浪先往。十八日，南風起；風逆，不能起碇。地方官撥小船百餘，牽挽出口。十九日，將近伊藍埠，有二龍懸挂，尾鬣俱見；風雲四起影播，蕩颺搖曳。大桅決，鐵箍已失二三；舟中人怖絕，恍惚晦冥，似有天吳、海童奔逸左右者。守備王祚昌、魏文耀告曰：「皇靈遠降絕域，百神來集；速出「免朝牌」示之！」牌懸，如故也。頃之，乃悟；易墨以硃，一懸鷄首、一投於海中。天漸開、雲漸散，風仍大作。土人稱此是龍潭，不可泊；轉至山南。余因連日受驚而病，登岸調養三日方愈。

二十五日，次溫鎮，抵那壩港，法司等官來迎；士民歡闐，金鼓不絕。國人先年請封，到閩有六十人，故者四十餘。家屬來問，詢知人在者，喜逾重生；已故者，哀慟欲絕；不覺傷感。是日，中山王備龍亭，恭迎勅印；稱舊館毀敗，已備民房，現在修理。因在船守候六日。七月初一日，進館。王差法司呈供應舊冊，云向來供應，俱照此冊；

因三年不雨、五穀不登，不能如前。余念其困窮，一應供應十減八、九。擇十七日，行冊封禮；鼓樂導引，傾國聚觀，不啻數萬，懽聲若雷。王出城三里，至守禮坊下，具朝服行九叩禮，乘轎進城。至中山殿前，將勅印供奉，行九叩禮；付官蔣宿耀上左臺宣讀，王跪聽。宣畢，將勅印並恩賜蟒袍、裝花綾袖四十八疋付王收受；行九叩禮。王妃勅諭付官孟道脈上右臺宣讀，王妃跪聽。宣畢，將蟒緞、裝花綾袖四十八疋付王轉付妃收受；又行九叩禮。事畢，與王交拜，更衣赴宴。舊例，器用金、銀折席；余仰體朝廷柔遠之意，概行除免。使臣例有七宴（重陽有龍舟），國無優伶，笙簫擊鼓而歌者士夫以下等官，舞則十齡幼童——皆各官子弟爲之。歌章大義，首祝天子萬年，繼訟使臣有光海邦；此大較也。次日，大雨三日，通國加額；云「聖天子恩澤霑霑，奠我海邦，世世戴之」！

大典既竣，戒員役宿館中，候風回舟。舊例，過海以夏至前後兩、三日，歸以冬至前後兩、三日。是月十一日，冬至。十二日，登舟，王率屬詣署餞送，不忍別；至晚，方回。十四日，東北風起，出那壩港；暮抵馬齒，過孤米。十六日，颶風大作，暴雨如注。船傾側將危，與副使王公登戰臺，匍匐風雨中，亟禱天妃；風愈大，桅搖撼將倒。桅右敲，則龍骨現於左；桅左敲，則龍骨現於右（龍骨，船底定膠木也）；忽折半截，相連不斷。船愈側，哭聲震天。余曰：『兩人奉使無狀，應死！爾等葬於魚腹，何辜』



！衆應曰：『大數已定，同死無怨』！桅出入波濤，篷半浮水面、半罩戰臺，相繫牽帶；舟人曰：『桅不速斷，舟必中裂』！於是再禱以請，風勢如故。余仰天大呼曰：『皇帝懷柔百神，天妃血食中土，不在祀典內耶！使臣願投海中，桅可速去，冀活餘人；歸報天子，神之賜也』。隨有火光熒熒，自風雨中起霹靂，斷截其桅；即令守備魏文耀、千總陳蘭割去篷索，篷、桅逝而船始平。但風浪搏擊，舵不能定：舵左轉，舵右者隨而仆，舵右轉，舵左者隨而仆。浪由船尾進、從鷁首出，嚴冬凜冽，舟皆裹冰。榜人凍涸，不能施力；亟易其衣，初以布、次以紬緞裘襖，凡一晝夜。十七日，雨雖止，風仍大作。通官曰：『遇險不死，或有可生；須再禱』！各許願，設簿登記。時黑雲密布，上下晦冥，心寒膽裂；問必振曰：『汝言可生若何』？云：『大桅雖去，頭桅尙存，可生者一。舵乃二繩沒於水底，夾於龍骨；一繩斷，舵即浮。今勒索無恙，可生者二』。十八日，舟子忽報曰：『勒索斷，舵浮於水，危在頃刻矣』！余令曰：『如能下水者，賞銀五十兩』。有一人出應令，飲酒而下，入水即起。余又曰：『能換繩者，賞銀百兩』。有一、二少壯者出應，皆隨下隨起，入水不能，起舵不可。船從風順流，隨波上下，又一晝夜，不知幾千里也。十九日，風息；禱神起舵，三禱三從。易繩下舵，風乃止。設使易舵時風起，則船必覆；今禱而隨心，人舟無恙，神之佑也。二十日，東北風起，修整篷、桅。東風大作，拆帳房爲帆，繼以被；皆可翼風，舟行如飛。二十一日，有一